

#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中航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角防务”或“公司”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对三角防务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相关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其主要股东进行了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培训相关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时间

2026 年 5 月 8 日

### 二、培训地点

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# 三、培训方式及对象

培训采用现场、线上培训及发送学习资料自学相结合的方式，培训对象包括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相关中层以上管理人员、公司主要股东等。

### 四、培训的主要内容

培训实施人员通过现场、线上培训及发送学习资料自学相结合的方式，对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进行深度解读并介绍相关处罚案例，重点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等内容进行了讲解。

### 五、培训成果

本次培训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，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、主要股东在上市公司日常规范运作、信息披露、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。本次培训的范围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以下无正文，为《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签章页)

保荐代表人： 梅宇  
梅宇

赵倪伟  
赵倪伟

